

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齡健康促進科圖儀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 101 年 03 月 15 日第二次籌備科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依據本校組織章程，訂定本校「高齡健康促進科圖儀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」，並設「高齡健康促進科圖儀發展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會)。

第二條 本會職掌如下：

- 一、各項圖書之評估、採購、提報及保管等相關事宜。
- 二、各項教學、實驗儀器設備之購置、保管、報廢及失竊等相關事宜。

第三條 本會委員除科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外，另由科務會議推選本科教師擔任之。另外聘請業界從業人員、畢業校友代表、學術代表等若干名，惟此類別總人數不得高於專任教師人數。

第四條 本會會議由召集人召開之，每學期召開會議乙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決議事項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決通過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